

小学组第三周冠军



扫描二维码，立即投稿。

### 《锦瑟》

种杭悦(杭州市卖鱼桥小学六年级2班)

锦瑟无端五十弦，一弦一柱思华年。庄生晓梦迷蝴蝶，望帝春心托杜鹃。沧海月明珠有泪，蓝田日暖玉生烟。此情可待成追忆，只是当时已惘然。我是一只蜉蝣，幼时隐于水底，待成虫后出水。依灵山，傍秀水，得机缘，成妖，化为人形。然妖寿却只得一日。

我在许多日子中，看见许多我的兄弟姐妹化作人的模样。还未来得及高兴，便匆匆逝了。蜉蝣，朝生暮死，向来是不变的规则。可我不想如此虚度日，就算人世间有许多乐趣又怎样。还不是南柯一梦，本无缘。

可终究逃不过。那一日，我化为姑娘般的模样，清灵俊秀，雅丽脱俗。我想，既定局如此，那便，去看看吧。

我并不像其它蜉蝣那般珍惜时间，一日间，将京城看个遍。我也并不同它们那般，对什么都很好奇，老海龟告诉我：“愈是好奇，愈是能置人于死地。”

想来倒也好笑，蜉蝣虽妖寿极短，却洞知世间万事，性慧黠。我却是感叹，通晓万物又便如何。我宁愿做一个人，在滚滚红尘中参悟。

我爱昙花，或许是贪恋她的高洁的品性，亦或许，只因同病相怜罢了。缘起缘灭缘终尽，花开花落花归尘。刹那间的美丽，一瞬间的永恒。我，又何尝不是如此？只回眸片刻，随即灰飞烟灭。我曾问过老海龟：“为什么美好的事物更容易陨灭？为什么世间万物都得不到永存？为什么世间情殇更容易伤人？”那老海龟道：“正因为美好易碎，所以更要好好珍惜，在以后的日子里才不至于追悔莫及。每个妖和每个人，都有自己命定的劫数，实在不必强求。”

我望着这繁华的京城，一瞬间，竟犹自有些心痛。我叫锦瑟，这个名字我认为忒过俗气。老海龟却说：“锦瑟无端五十弦，一弦一柱思华年。这名雅得很。”我却不解。当时却还不知，锦瑟，不过如花一场梦，待缘过之后，又可曾敌得过万城繁花。可笑！可笑！

“锦瑟。”有人在唤我。我回头，原是朱颜。她也是蜉蝣，老海龟会参悟命数，每给我们取名时，都赠一句诗。朱颜的诗是“最是人间留不住，朱颜辞镜花辞树。”我从未料到她竟与我同一天修成人形。倒是让我诧异了，她俏丽的眉眼，眉宇之中流连着一股英气，我竟有些识不得了。

“朱颜。”仅此一句，别的再说不出口。“天快黑了。”她苦笑。我自然知道她的意思。不知如何安慰她，或许，怎样安慰我。平日里我便是个口拙嘴笨的。怕伤了她的心，更怕，伤了我的心。

“这一天，你就如此闲逛？”她刻意转移话题，“不曾喝过酒吧。”“不曾。”我答，目光中却尽是不解。她要带我去个好去处，我便随她到了一座凉亭边。她一身大红的霓裳，极是惹眼，恍如天边最艳美的云霞。她腰间绑着一只酒葫芦，新奇的很。她将酒葫芦递给我，“喝酒。”我不敢拂她的意。抿了一口，却只一口，呛得我眼泪直流。

她大笑，我却读出几分愁寂。“你这酒太烈，我喝不了。”她却驳道：“醉着走，岂非比清醒着离开更好？大口饮，不用小口抿。”我无言，便向自己猛灌，她看不下去，问道：“辣么？”我点头。

她叹道：“可曾醉了？”我虽有些恍惚，但犹自强撑着，摇摇头。她没头没脑的说一句：“我还想活着，想看看这盛世。”呵，我又何曾不想？我却只答她一个字，“命。”她眼中泛起水光，自嘲道：“锦瑟，素日里，我还总瞧不起你，瞧不起你那般淡漠的性子，却未曾料到你竟连性命看的也如此清淡。”

哦？若真是清淡，又何必辗转反侧，夜夜难眠？若真是清淡，又何必日日暗自垂泪，心乱如麻？可我撒谎了，我对她说：“看开些未尝不是一件好事。人们平凡的一天对于我们来说即是一生。那些懒散的人，从未想过被他们视为多余的一天，却是我们想也不敢想的奢望。他们并不懂，蜉蝣的一生。”

才说完，竟下起了雪。蜉蝣生性喜暖，极畏严寒，遇雪即死。可我们谁也不曾离去。

她道：“不走？”我淡淡道：“反正也活不了几个时辰，你也知道，我这一生，从未见过雪。”一阵死寂。我真的不曾见过啊，所以我才对此有渴望。宁早几个时辰，在冰天雪地中死去，也不枉过此短暂的一生。“你不走？”我反问。她笑笑：“我想做女侠，行侠仗义，过那种未雨绸缪的江湖生活。我也从未见过雪。”

朱颜体质比我弱，才赏了半个时辰的雪景，嘴唇已泛白。她倚着亭柱，虚弱的问我问题：“我不明白，为什么有些人生来便是给人践踏的，有些人却能靠父辈一个威名扶摇直上，平步青云？人世间，真的有如此难定么？”我答：“毕竟，这世界是不公平的。对于人们来说，世上只有强者与弱者。强者靠弱者登上王位，弱者则要依靠强者才能生活安逸，这其中，是要有牺牲的。总是要有人承担的。古今有多少事，纷纷扰扰，扰扰纷纷，我们又看透多少？不过，都付笑谈中。”

朱颜并没有回应，她死了。但她却坚持着听完我最后一句话。不知她的心情究竟如何。是释然，是后悔，又是什么，我都不知道。

白雪茫茫素墨染，朵朵梅花丽依尘。我忽然好累，好累。我醉了。

你说，若有来生，我也想和朱颜一起做侠客，纵横江湖。只可惜，我是一只蜉蝣啊。我这一生最大的心愿便是看雪，如今，心愿了了。我的劫数却也来了。

我的耳边就萦绕着老海龟那日赠我的诗：此情可待成追忆，只是当时已惘然。此情，可待成，追忆。只是，当时，已惘然。

评委点评：“心之忧矣，於我归处。”《诗经》中借美丽的蜉蝣写出了脆弱的人生终须消亡的感叹。可能这篇小说的灵感是来源于此吧，故事中的蜉蝣“锦瑟”，生之光华，死之绚烂。小说起于《锦瑟》，终于《锦瑟》，文笔老练，眼光独特，思考深刻，难以想见这竟出自六年级孩子之手。(新少年作文大赛资深评委、嘉兴一中语文教师 孙凯)

高中组第三周冠军

### 《看客》

张莹(杭师大附中高一2班)

他似乎生来就该成为看客，却也是最不合格的看客。看客之所以成为看客，无非是爱看热闹又怕招惹上是非。

而他并非如此。

他孑然于一身，不需要什么明哲保身，何况，他还有另外一个名字：剑客。

惊人的天赋，使他年纪轻轻便剑法绝伦，连从小收留他的师父都感到不可思议，这对他人而言也许是一种殊荣，对他而言，却更像是一种诅咒。

手中执剑，却无人可护。

师父生前的最后，淡然的对他说，孩子，下山去看看吧。于是他剑收归于剑鞘，藏于身后，入世，游历。

这是他记事以来第一次下山。

无人给他盘缠，他便也不用盘缠，饮溪水，食野果，栖高树，即便在城镇之中，有人施舍给他一碗粥，他接过便喝，也不曾道过一声谢，若是无人与他攀谈，十天半个月不言语也是常事。他是真的不懂人情世故，也不知生命何意。

起初，他也曾出手相救，可万事但凡想要改变，必定免不了将有人亡魂，既然总有人会死，他又何苦去救。

渐渐的，他不再救人，安安分分当起了看客。

可他的名声却早已渐传渐远。官衙忌惮

他多管闲事，百姓却奉他为神明。

只可惜，他已决心不再救人，其实人命对于他而言，根本无关痛痒，他的剑不必出鞘亦可杀敌无数，手无缚鸡之力的百姓，在他的眼里，根本就如同蝼蚁一般，不堪一击。而无牵无挂的他，怎么会懂得一条生命的逝去会对其周围的人们造成多大的冲击。

他安静的站在人群之中，仿佛身处看台正看着一场他毫无兴趣的大戏，好似置身事外，却又像深陷其中。

囚徒总是满心期待地望向他，也不知着实是冤案，还是只不过想苟活，想来也确实无人会嫌命长，衙役手握佩刀，明知不可能与之为敌，却也时刻提防着他。

旁人的期望与敌意，他都知道。可他只当自己是看客。

其实无关刀法与武功，手起刀落的片刻，生命就消失在他眼前，而他的内心毫无波澜，不是他冷漠，不过是他根本不懂何为悲何为痛。

有时，那亡者的家眷也会扯着他的衣袖哭喊着问他为何不救，他望了眼已许久未出鞘的剑不愿言语。

然而更多时候，当人群散去，他依然立于原地，他不知他的路该往哪儿走，也不曾记得来时路的模样，只是漫无目的跟着众人，随波逐流，寻找下一个戏台，日复一日的充当看客的身份。

有好事之徒奚笑着说他可悲，他怔怔的看向对方，亦不知该如何作答。

他背着他的剑四处游历，看过大千世界，体味百媚千红。可他依旧不知道自己该归向何处。

人们本就不曾在意与自己无关之人的姓名，便纷纷称他为看客，而他，路过了太多的人生，有时候连他也以为自己就只是一个看客。

幸好总有些人热衷于挑战与击败，得以让他忽然记起自己还是为剑客，让他的剑还有出鞘的机会。

他不记得自己用剑击退过多少来势汹汹的人，他似乎如他的剑一般，数十年间，丝毫未变，从未让这世间的气息在身上停留片刻。

他继续安安分分的当个看客，百姓不再视他为神明，官衙不再当他是祸患。他身处人世，却又像是独立于人世。

不过无人介怀，毕竟他只是个看客。

评委点评：“剑客”，行侠仗义；“看客”，冷漠无情。作者刻画了一个兼“剑客”“看客”于一身之人，笔调清新，语言简洁，叙述有致，平淡的语气中暗藏波澜的情感，简单的故事里包含深深的忧思。也许，每个人天生就是“剑客”，但在后来的人情世故中，慢慢地变成了“看客”，这是可悲的，令人警醒的。(嘉兴一中语文教师 孙凯)